

2023 年度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部门预算

二〇二三年四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第二部分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附件：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 第一部分

#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概况

### 一、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主要职责

1. 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关于文化、文物、广播电视、旅游和外事、港澳工作的方针政策，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文化、文物、广播电视、旅游和外事、港澳方面的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研究或拟订全县文化、文物、广播电视、旅游、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管理工作的政策措施并负责督促实施。总体谋划、统筹协调、归口管理、检查督办全县外事、港澳工作。

2. 统筹规划全县文化事业、文化产业、旅游业和广播电视领域事业、产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推进全县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领域体制机制改革。

3. 管理全县重大文化和旅游活动，指导全县重点文化和旅游设施建设，组织全县文化和旅游整体形象宣传推广，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和市场推广，拟订旅游市场开发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指导、协调广播电视全县性重大宣传活动，指导实施广播电视节目评价工作。

4. 指导、管理全县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相关门类艺术、各相关艺术品种发展。

5. 负责全县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

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推进旅游惠民、推动文化惠民工程实施；负责全县广播电视领域事业发展，组织实施相关公共服务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指导、监督广播电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

6. 指导、推进全县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7. 负责全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8. 统筹规划全县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发展。

9. 指导全县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会同有关部门履行行业安全监管责任。

10. 指导全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查处全县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旅游等市场的违法行为，督查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

11. 指导、管理全县文化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指导我县驻外旅游办事机构的业务工作组织大型文化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推广活动，推动中原文化走出去；开展广播电视国际交流与合作，协调推动广播电视领域走出去工作，负责广播电视节目的进口、收录和管理。

12. 拟订全县文物和博物馆事业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世界文化遗产保护和管理的监督工作；组织世界文化遗产中报工

作，协同有关部门对世界文化和自然双重遗产申报，协同有关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城历史文化街区、名镇、名村、传统村落的推荐申报、规划、管理、保护、监督工作；组织全县文物资源调查，中报全国、省级、市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指导全县大遗址保护、古建筑保护维修，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保护工作，组织实施文物保护项目，负责全县文物调查、勘探工作，负责推动完善全县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全县文物和博物馆、纪念馆的业务工作；指导社会文物的管理、抢救征集等工作；负责全县区域内重点项目建设中的文物抢救保护工作；拟订全县文物和博物馆科技、信息化工作规划，组织实施重大文物保护科技项目，促进文物保护科技成果转化和推广；拟订全县文物资源管理利用规划，指导全县文物和博物馆单位开放利用及文创产品的研发推广；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县文物单位的开放管理、保护利用工作，促进文旅融合；管理，指导全县文物和博物馆外事工作，开展对外及对港、澳、台地区的文物交流与合作。

13. 负责全县动漫和网络游戏相关产业规划，产业基地、项目建设会展交易和市场监管；负责对电视动漫和网络视听中的动漫节目进行管理。

14. 负责对全县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指导全县电视剧行业发展和电视剧创作生产；监督管理、审查全县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广告播放。

15. 负责推进全县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组织拟订全县广播电视科技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对全县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指导、推进全县“智慧广电”建设和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指导、协调广播电视系统安全和保卫工作。

16. 总体谋划、统筹协调、归口管理、检查督促全县外事、港澳工作，拟定全县外事、港澳工作地方性规章的度、发展战略和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县外事工作主动融入国家重大外交战略和总体外交，指导全县各单位开展对外交流合作，服务全县对外开放和经济社会发展。

17. 负责国际形势、外事和港澳政策及法规等宣传教育负责对外信息的收集整理和通报；审核各部门、各单位报请县委县政府审批的外事、港澳工作文件；研究外事、港澳工作重大问题和有关动态并提出工作建议；落实中央对外党际交往相关任务；协调相关部门开展公共外交；负责我县对外缔结友好关系审核、报批工作，指导推进全县民间和友城对外交往；负责社会民间组织对外交往活动的指导、协调。

18. 统筹安排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领导的外事活动；指导协调全县涉外礼宾工作，负责组织或参与接待来新访问的重要外宾和其他重要客人；配合上级部门负责与我驻外使（领）馆和外国驻华使（领）馆的有关事务联系和外国驻华使馆官员来新活动管

理工作；配合上级部门负责全县领事业务工作；指导全县涉外领事保护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协调处理各类涉外事件，协调推动全县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负责全县外向型企业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安全保障工作；负责审核呈报邀请外国人来新乡县事宜，协同有关部门做好外国人在新乡县管理工作；审核呈报在新乡县举办回际会议事宜；配合上级部门负责外国和港澳地区记者、外国和港澳地区常驻新闻机构及记者来新乡县采访管理有关事宜；配合上级部门负责协调涉外突发公共事件新闻报道的审核。

19. 贯彻落实中央因公出国(境)政策规定，负责归口管理全县因公出国(境)工作，审核呈报全县因公出国(境)有关事项；配合上级部门采集因公出国(境)电子护照信息和上报制证；配合上级部门负责对全县因公出国(境)团组进行出访前外事纪律教育；配合上级部门牵头组织有关部门监督检查全县因公出国(境)执行情况。

20. 配合上级部门负责与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及中央主港澳机构的联络工作；配合上级部门负责指导和管理全县与香港、澳门地区因公往来的有关事务参与县内企业在香港澳门地区的有关协调工作；配合上级部门承办国务院港澳办、省政府港澳办和市政府港澳办交办的有关事项。

21.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纳入本部门 2023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一个：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无二级预算单位。

本级预算包括：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另设新乡县文化馆、新乡县图书馆、新乡县博物馆、新乡县历代石刻艺术博物馆、新乡县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五个预算单位不独立核算。

## 第二部分

###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收入总计 1,095.46 万元，支出总计 1,095.46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415.32 万元，增长 61.06%。主要原因：2022 年底一般公共预算结余结转 441.18 万元到 2023 年，使 2023 年预算收入增加；支出增加 415.32 万元，增长 61.06%。主要原因：2022 年底项目资金有 441.18 万元未支出，结转到 2023 年，使 2023 年预算支出增加。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收入合计 1,095.4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54.28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441.18 万元。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支出合计 1,095.4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96.24 万元，占 45.30%；项目支出 599.22 万元，占 54.7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095.46 万元，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415.32 万元，增长 61.06%，主要原因：2022 年底项目资金未支付完毕，结转 441.18 万元到 2023 年，使 2023 年预算收支均增加。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095.4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类）支出 935.23 万元，占 85.3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04.90 万元，占 9.58%；卫生健康（类）支出 16.88 万元，占 1.54%；住房保障（类）支出 35.16 万元，占 3.2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3.29 万元，占 0.30%。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496.2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58.42 万元，占 92.38%；公用经费 37.82 万元，占 7.62%。

###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4.80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与 2022 年预算保持一致。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

等支出。预算数与 2022 年保持一致。

(二)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与 2022 年保持一致。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8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 2022 年保持一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与 2022 年保持一致。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3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

##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 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 37.82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236.9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9.1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186.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1.80 万元。

### (三)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3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

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部门 2023 年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第三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

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预算 01 表

### 2023 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654.28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652.28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935.23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104.9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16.88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35.16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3.29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54.28	本年支出合计	1,095.46
上年结转结余	441.18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095.46	支出总计	1,095.46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2023 年部门收入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1,095.46	654.28	654.28	652.28									441.18	441.18					
604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095.46	654.28	654.28	652.28									441.18	441.18					
604001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095.46	654.28	654.28	652.28									441.18	441.18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2023 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095.46	496.24	401.24	57.18	37.82	599.22	599.22	
			604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095.46	496.24	401.24	57.18	37.82	599.22	599.22	
207	01	01		行政运行	339.30	339.30	301.48		37.82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0					2.00	2.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07.93					407.93	407.93	
207	02	04		文物保护	186.00					186.00	186.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32	50.32		50.32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04	5.04		5.0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79	45.79	45.79					
208	08	01		死亡抚恤	1.82	1.82		1.82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	1.93	1.9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52	4.52	4.5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2.36	12.36	12.3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5.16	35.16	35.16					
224	07	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3.29					3.29	3.29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654.28	一、本年支出	1,095.46	1,095.46	1,093.4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54.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652.28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441.18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41.18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935.23	935.23	933.2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90	104.90	104.9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6.88	16.88	16.8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35.16	35.16	35.16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3.29	3.29	3.29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1,095.46	支出合计	1,095.46	1,095.46	1,093.46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654.28	496.24	401.24	57.18	37.82		158.04	158.04	
			604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654.28	496.24	401.24	57.18	37.82		158.04	158.04	
207	01	01		行政运行	339.30	339.30	301.48		37.82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58.04						158.04	158.04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32	50.32		50.32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04	5.04		5.0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79	45.79	45.79						
208	08	01		死亡抚恤	1.82	1.82		1.82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	1.93	1.9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52	4.52	4.5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2.36	12.36	12.3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5.16	35.16	35.16						

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96.24	458.42	37.8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54	1.54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18	10.18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5.12	25.12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1.57	11.57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1.35	61.35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1.88	11.88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33.82	133.82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6.02	46.02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0.24		0.24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1.44		1.44
30229	福利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4		3.9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0		4.8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6.71		6.71
30211	差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9		5.49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1.89		1.89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93		7.93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4		3.94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1.44		1.44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33.34	33.34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22.02	22.0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2.40	12.4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3.39	33.39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82	1.8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15	0.1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78	1.7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4.52	4.5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2.36	12.36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5.61	25.61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9.55	9.55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2023 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1,095.46	654.28	652.28			441.18							
604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095.46	654.28	652.28			441.1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54	1.54	1.54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18	10.18	10.18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5.12	25.12	25.12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1.57	11.57	11.57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61.35	61.35	61.35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1.88	11.88	11.88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33.82	133.82	133.82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6.02	46.02	46.02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24	0.24	0.24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44	1.44	1.44									
302	29	福利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4	3.94	3.94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0	4.80	4.8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6.71	6.71	6.71									
302	11	差旅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9	5.49	5.49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89	1.89	1.89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93	7.93	7.93									
302	28	工会经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4	3.94	3.94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44	1.44	1.44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1.59	58.04	56.04			233.55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0	100.00	100.00									
310	06	大型修缮	506	01	资本性支出（一）	18.34					18.34						
309	06	大型修缮	504	05	大型修缮	90.00					90.00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506	01	资本性支出（一）	96.00					96.00						
303	01	离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33.34	33.34	33.34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22.02	22.02	22.0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2.40	12.40	12.4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3.39	33.39	33.39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82	1.82	1.8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0.15	0.15	0.15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78	1.78	1.78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4.52	4.52	4.5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2.36	12.36	12.3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5.61	25.61	25.61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9.55	9.55	9.55								
309	06	大型修缮	506	02	资本性支出（二）	3.29					3.29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80	0.00	4.80	0.00	4.80	0.0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支出，故此表无数据。

## 2023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599.22	158.04			441.18				
	604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599.22	158.04			441.18				
其他运转类	2022 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2022 年结转）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0				2.00				
其他运转类	2023 年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资金（非税）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0.60	0.60							
其他运转类	2023 年县文化中心遗留债务资金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00.00	100.00							
其他运转类	2023 年非税收入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40	1.40							
其他运转类	2022 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市县补助）2022 年结转）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4.66				24.66				
其他运转类	2022 年 A 级旅游景区“免门票促销费”补贴资金（县配套）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0.44	0.44							
其他运转类	2023 年村级综合文化中心免费开放县配套资金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35.80	35.80							
其他运转类	下达 2022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2022 年结转）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9.52				9.52				
其他运转类	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支持地方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99.24				99.24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2022年结转）										
其他运转类	2022年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2022年结转）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40				2.40				
其他运转类	2022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2022年结转）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50.99				50.99				
其他运转类	2022年A级旅游景区“免门票促消费”补贴上级资金（2022年结转）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0.44				0.44				
其他运转类	2022年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2022年结转）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3.05				13.05				
其他运转类	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基数）（2022年结转）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3.25				3.25				
其他运转类	2023年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资金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9.80	19.80							
其他运转类	2022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维修）（2022年结转）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8.34				18.34				
其他运转类	2022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2022年结转）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8.00				28.00				
其他运转类	2022年省级文物保护专项补助资金（泰山庙）（2022年结转）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90.00				90.00				
其他运转类	2022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西明）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96.00				96.00				

	寺) (2022 年结转)										
其他运转类	2022 年新乡县图书馆灾后维修项目上级资金 (2022 年结转)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3.29				3.29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年度履职目标	1. 统筹规划全县文化事业、文化产业，推进文旅融合发展； 2. 负责全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保障村级综合文化中心免费开放	组织开展广场文化活动，深入社区开展文化艺术辅导，保障基层文化中心正常运转。		
	保障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	举办公益性展览，开展阅读宣传等活动，组织公益性群众文化活动，基层文化骨干业务辅导，民间文化传承等活动。		
	组织节日文化和旅游活动	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开展丰富多彩的节日活动，提升群众民族自豪感。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095.46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1,095.46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496.24	
	（2）项目支出		599.2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

				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 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 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 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 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 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 (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 ×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 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 (调整) 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20%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 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 (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 (调整) 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5%		政府采购执行率= (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 ×100%。政府采购预算: 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 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 (单位) 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

				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负债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 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 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 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主要任务 1 计划完成率	100%	组织开展广场文化活动，深入社区开展文化艺术辅导，保障基层文化中心正常运转
		主要任务 2 计划完成率	100%	举办公益性展览，开展阅读宣传等活动，组织公益性群众文化活动，基层文化骨干业务辅导，民间文化传承等活动
		主要任务 3 计划完成率	100%	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开展丰富多彩的节日活动，提升群众民族自豪感
	履职目标实现	年度履职目标 1 实现率	100%	统筹规划全县文化事业、文化产业，推进文旅融合发展
		年度履职目标 2 实现率	100%	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持续丰富广大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持续繁荣文化事业。	持续	持续丰富群众文化生活和事业。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群众对文化生活、服务的满意度。

## 2023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编码 (项目编 码)	项目单位 (项目名 称)	项目金额 (万元)				绩效目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 资金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604		599.22	599.22										
604001	新乡县文 化广电和 旅游局	599.22	599.22										
410721220 000000013 675	2023 年图 书馆、文 化馆(站) 免费开放 资金	19.80	19.80			项目总成本	≤19.8 万元	服务文化站数量	7 个	提高群众文化生活质量	提高	广大群众对文化生活满 意度	≥90%
								资金使用合格率	100%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410721220 000000013 679	2023 年村 级综合文 化中心免 费开放县 配套资金	35.80	35.80			项目总成本	≤35.8 万元	服务行政村数量	179 个	提高群众文化生活质量	提高	群众满意度	≥90%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410721220 000000018 002	2022 年新 乡县图书 馆灾后维 修项目上	3.29	3.29			项目总成本	≤3.29 万元	资金支付率	≥95%	发展繁荣文化事业, 丰 富群众生活	提升	广大群众对文化生活满 意度	≥95%
								维修图书馆	1 个	发展繁荣文化事业, 丰 富群众生活为更多市民	提升		

	级资金 (2022年 结转)									提供文化学习场所，加 强文化设施综合管理和 利用			
							确保维修工程质量达 标	提高					
410721220 000000020 281	2022年A 级旅游景 区“免门 票促销 费”补贴 资金(县 配套)	0.44	0.44			项目总成本	0.44万 元	补贴景区数量	1个	提升新乡县旅游业经济	提升	群众满意度	>90%
								资金发放合规率	100%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410721220 000000020 285	2023年县 文化中心 遗留债务 资金	100.00	100.00			项目总成本	100万元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提升全县文化事业发展 水平	提升	群众对公共文化服务的 满意度不断提升	≥90%
								建设完工及时率	100%				
								项目建设面积	7736.65 平方米				
410721220 000000022 803	2022年A 级旅游景 区“免门 票促销 费”补贴 上级资金 (2022年 结转)	0.44	0.44			项目总成本	≤0.44 万元	补贴景区数量	1个	实施旅游惠民，加快新 乡县旅游业复工复产	提升	广大游客和A级景区对文 旅生活满意度	≥90%
								补贴足额率	100%				
								补贴完成及时率	100%				
410721220 000000037	美术馆、 公共图书	3.25	3.25			预算成本	≤3.25 万元	服务乡镇文化站数量	7个	提升免费开放服务效能	提升	群众满意度	≥90%

603	馆、文化馆（站） 免费开放 补助资金 （基数） （2022年 结转）						经费使用合规率	100%					
							文化站服务及时率	100%					
410721230 000000017 619	2022年中 央支持地 方公共文 化服务体 系建设补 助资金 （2022年 结转）	28.00	28.00			项目总成本	≤28万 元	采购图书及时率	100%	保障群众基本权益，提 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 平	提升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新乡县农家书屋 数量	179个				
								采购图书合格率	100%				
410721230 000000017 629	2022年省 级非物质 文化遗产 保护专项 资金（2022 年结转）	2.40	2.40			项目总成本	≤2.4万 元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促进非物质文化的传承	促进	非遗传承人群满意度	≥90%
								补助省级代表性传承 人传承活动	4人				
								资金补助合规率	100%				
410721230 000000018 416	2022年中 央支持地 方公共文 化服务体 系建设补 助资金 （2022年	50.99	50.99			项目总成本	≤50.99 万元	公共数字文化设备	1套	保障人民基本文化权 益，提升基本公共文化 服务水平	提升	广大群众对文化生活满 意度	≥90%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采购设备及时性	及时				

	结转)												
410721230 000000018 520	2022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专项资金(市县补助)2022年结转)	24.66	24.66			项目总成本	≤24.66 万元	文化大舞台活动场次	≥38场	保障人民基本文化权益,提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提升	群众满意度	≥90%
								艺术表演团体演出任务完成率	100%				
								活动开展及时性	及时				
410721230 000000018 803	2022年美术馆文化馆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2022年结转)	13.05	13.05			项目总成本	≤13.05 万元	采购图书合格率	100%	发展繁荣文化事业,丰富群众生活,提升社会阅读氛围	提升	群众满意度	≥90%
								图书采购	≥550册				
								采购图书及时率	100%				
410721230 000000018 818	2022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西明寺)2022年结转)	96.00	96.00			项目总成本	≤96万 元	三防项目保护覆盖范围(平方米)	≤6500 平方米	提升全县文物保护水平	提升	群众满意度	≥90%
								三防项目购入保护设施数量(件套)	1套				
								三防项目建设合格率	100%				
								项目建设完成及时性	及时				
410721230 000000018 828	2022年省级文物保护专项补助资金(泰山	90.00	90.00			项目总成本	≤90万 元	文物维修保养展示面积(平方米)	222.17 平方米	提升全县文物保护水平	提升	社会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95%
								确保工程质量	100%				
								项目建设周期 2023.2.14—2023.9.3	及时				

	庙) (2022年结转)						0						
41072123000000018840	2022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2022年结转)	2.00	2.00			项目预算成本	≤2万元	补助国家级代表性传承人数量	1人	非遗保护与传承受益公众增长	提高	非遗保护与传承活动受益公众满	≥90%
								项目保护有效性	有效				
								项目保护及时性	及时				
41072123000000020721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2022年结转)	99.24	99.24			项目总成本	≤99.24万元	购置图书数量	≥3800册	保障人民基本文化权益,提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提升	群众满意度	≥90%
								图书购置合格率	100%				
								采购图书及时率	100%				
41072123000000020722	下达2022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2022年结转)	9.52	9.52			项目总成本	≤9.52万元	活动开展及时率	100%	保障人民基本文化权益,提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提升	群众满意度	≥90%
								开展活动场次	≥3场				
								开展活动质量达标率	100%				
41072123000000021146	2022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18.34	18.34			项目总成本	≤18.34万元	项目建设及时率	100%	加强文化设施综合利用和管理,为更多群众提供学习场所	提升	群众满意度	≥95%

	系建设专项资金（维修）（2022年结转）							维修图书馆数量	1个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41072123000000021514	2023年非税收入	1.40	1.40			项目总成本	≤1.4万元	执法服装采购完成及时性	及时	促进文化市场健康稳定持续发展	提升	执法人员的满意度	≥90%
								执法服装采购数量	12套				
								购置执法服装合格率	100%				
41072123000000027502	2023年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资金（非税）	0.60	0.60			项目总成本	≤0.6万元	采购及时率	100%	提升全县执法服务水平	提升	群众满意度	≥90%
								购买执法服装	12套				
								服装合格率	100%				
604		211.16	211.16										
604001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11.16	211.16										
41072123000000018850	提前下达2023年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中央）	48.00	48.00			项目总成本	≤48万元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提升人民群众文化生活水平	提升	群众生活满意度	≥90%
								购买图书	≥3000册				
								开展文体活动	≥20场				
								资金发放合规率	100%				
410721230	提前下达	3.20	3.20			项目总成本	≤3.2万元	服务乡镇文化站数量	7个	提升文化场馆免费开放	提升	群众满意度	≥90%

000000018991	2023年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省级）					元			服务效能				
							资金发放合规率	100%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410721230000000019006	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155.96	155.96			项目总成本	≤155.96万元	戏曲进乡村场次	50场	提升群众文化生活水平	提升	群众满意度	≥90%
							资金发放合规率	100%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410721230000000025101	2023年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基数）	4.00	4.00			项目总成本	≤4万元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提升群众文化生活水平	提升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文化站数量	7个				
								资金发放合规性	100%				